

# 新版个人劳动合同样式

编号： 劳 动 合 同 \_\_\_\_\_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 签 约 须 知

1、 劳动合同 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_\_\_\_\_年的， 试用期 不得超过一个月；  
劳动合同期限\_\_\_\_\_年以上不满\_\_\_\_\_年的， 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  
\_\_\_\_\_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 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 不得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 试用期不成立， 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

2、 有下列情形之一， 劳动者提出或者同意续订、 订立劳动合同的， 除劳动者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 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1) 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_\_\_\_\_年的；

(2) 用人单位初次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或者国有企业改制重新订立劳动合同时， 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_\_\_\_\_年且距法定 退休年龄 不足\_\_\_\_\_年的；

(3) 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且劳动者没有本法

第三十九条和

第四十条

第一项、

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续订劳动合同的。

3、 除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服务期和 竞业限制 条款两种情形外， 用人单位不得约定由劳动者承担的违约金。

4、 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双方约定支付劳动者工资。劳动者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正常劳动的， 用人单位支付给劳动者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 最低工资 标准。

5、 劳动合同空白之处应协商一致后填写， 不需协商之处可以写“无”或划掉。

6、 劳动合同用钢笔、 毛笔或者签字笔填写， 涂改、 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7、 劳动合同甲乙双方应妥善保管， 乙方的劳动合同不得由甲方代为保管。甲方应及时将签订的劳动合同文本交给乙方， 并由乙方签收。甲方对已经解除或终止的劳动合同文本， 至少保存\_\_\_\_\_年备查。 甲方（用人单位）全 称\_\_\_\_\_

住 所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主要负  
责人） \_\_\_\_\_ 乙方（劳动者）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出 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户 籍 所 在 地 \_\_\_\_\_ 居 民 身 份 证 或 其 他 \_\_\_\_\_ 有 效 证  
件 号 码 \_\_\_\_\_ 现 住 址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劳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 劳动合同法》及有 关政策法规规定， 甲乙双方本着遵  
循合法、 公平、 平等自愿、 协商一致、 诚实信用的原则， 订立本合同， 共同遵  
守履行。 【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经双方约定， 采取下列第\_\_\_\_种形式

(一) 固定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 无固定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法定解除或终止 劳动  
合同条件出现时止。

(三) 以完成一定生产工作任务为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  
月\_\_\_\_\_日工作任务完成止。 其中， 订立第

(一)、

(二)项合同的， 双方约定的试用期： 自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年\_\_\_\_\_月\_\_\_\_\_日  
止。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 安排乙方从事 岗位（工种）工作。工作地点

为。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完成工作任务，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第四条 甲方按工作标准经考核、考评确认乙方不胜任本岗位（工种）工作的，可以调换乙方的岗位（工种）工作。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根据生产经营发生变化或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一致，也可以变更乙方的岗位（工种）工作。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工作制。

（一）标准工时工作制：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

（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平均月、季、年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三）不定时工作制：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的前提下，工作和休息休假由甲乙双方协商安排。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者不定时工作制的，甲方须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

第六条 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乙方在劳动合同履行期间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 以及探亲假、婚丧假、产假、带薪年假等休假权利。

第七条 甲方严格执行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确因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超过三小时，每月不超过三十六小时。 **【劳动报酬】**

第八条 甲方结合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依法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乙方的工资水平，按照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结合乙方的劳动技能、劳动强度、劳动条件和劳动贡献等确定，实行同工同酬。按本合同约定乙方的工作岗位（工种），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标准为 元月（周）。绩效（工资）奖金根据乙方实际劳动贡献确定。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标准为 元月（周）。

第九条 甲方于每月\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